

2022 年度

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2023 年 8 月 25 日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开展检察工作，对长春市宽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和长春市宽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长春市人民检察院、宽城区委的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长春市宽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向长春市宽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对地方性法规解释的要求。

（三）依照法律规定对由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四）开展对由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五）负责应由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

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应由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应由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向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九）开展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十）开展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按照省级主管部门和上级院关于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的规定，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开展教育培训工作。

（十一）开展检务督察工作。

（十二）负责其他应当由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内设9个机构，分别为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办公室、综合业务部、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机关党委按党章规定设置。

纳入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93.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	8.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8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9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	2,660.7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21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2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	0.00
八、其他收入	8	151.5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	256.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	88.07
	10		……	26	0.00
	1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	146.00
	12		……	28	
本年收入合计	13	3,045.07	本年支出合计	29	3,160.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4	0.00	结余分配	3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5	143.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31	28.13
总计	16	3,188.55	总计	32	3,188.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45.07	2,893.55					151.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9	8.79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9	8.79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8.79	8.79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45.37	2,393.85					151.52
20404	检察	2,545.37	2,393.85					151.52
2040401	行政运行	1,887.60	1,736.08					151.5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4.00	164.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463.77	463.77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0.00	3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4	256.8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59	233.5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44	137.4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15	96.15					0.00
20808	抚恤	23.25	23.2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25	23.2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07	88.0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07	88.0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07	88.0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00	146.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00	146.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00	146.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60.42	2,482.10	678.3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9	0.00	8.79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9	0.00	8.79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8.79	0.00	8.7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60.72	1,991.19	669.53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660.72	1,991.19	669.53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991.19	1,991.19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5.76	0.00	175.76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463.77	0.00	463.77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4	256.8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59	233.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44	137.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15	96.1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3.25	23.2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25	23.2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07	88.0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07	88.0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07	88.0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00	146.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00	146.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00	146.00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93.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	8.79	8.7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0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21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	2,498.44	2,498.4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23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4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	256.84	256.8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	88.07	88.07	0.00	0.00
	10		……	28	0.00	0.00	0.00	0.00
	1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	146.00	146.00	0.00	0.00
	12		……	30				
本年收入合计	13	2,893.55	本年支出合计	31	2,998.14	2,998.1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	104.5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2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104.59		3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6	0.00		3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7	0.00		35				
总计	18	2,998.14	总计	36	2,998.14	2,998.1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2,998.14	2,319.82	1,875.06	444.76	678.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9	0.00	0.00	0.00	8.7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9	0.00	0.00	0.00	8.79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8.79	0.00	0.00	0.00	8.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98.44	1,828.91	1,384.15	444.76	669.53
20404	检察	2,498.44	1,828.91	1,384.15	444.76	669.53
2040401	行政运行	1,828.91	1,828.91	1,384.15	444.76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5.76	0.00	0.00	0.00	175.76
2040410	检察监督	463.77	0.00	0.00	0.00	463.7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0.00	0.00	0.00	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4	256.84	256.8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59	233.59	233.59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44	137.44	137.4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15	96.15	96.15	0.00	0.00
20808	抚恤	23.25	23.25	23.25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25	23.25	23.25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07	88.07	88.0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07	88.07	88.07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07	88.07	88.0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00	146.00	146.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00	146.00	146.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00	146.00	146.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97.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8.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01.85	30201	办公费	16.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24.58	30202	印刷费	3.7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4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6.6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49.8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3.4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3.20	30206	电费	27.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3.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5	30207	邮电费	1.7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8.52	30208	取暖费	36.6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2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0	30211	差旅费	0.3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9.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5.05	30213	维修（护）费	49.7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4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1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54.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3.2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2.7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3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2.2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			
	人员经费合计	1,875.06		公用经费合计				444.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71		25.71		25.71		25.71		25.71		2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律监督					
实施单位	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71.00		230.35	230.3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71.00		230.35	230.35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司法办案权责清单；严格要求入额院领导办案，完善入额院领导办案定期实名实案通报和监督制度；积极构建“大调研”工作格局；推动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深化诉讼制度改革。加强羁押必要性审查、财产刑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监督；深化判实刑未交付执行刑罚专项检察活动；推进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常态化、规范化；依法及时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开展对行政非诉执行的专项监督。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党委关注、影响面广、群众反映强烈的案件线索，加大提起诉讼、跟踪监督、执行监督力度，全面落实“劝告罚改建”工作机制，确保司法办案法律效果和政治效果、社会效果的统一。			全年实际完成案件量 1253 件，公益诉讼受理数量为 42 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诉讼案件受理数	>=30 件	42 件	超额完成绩效目标
			办理案件量	>=1200	125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事务管理					
实施单位	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22.36	432.01	410.90	95.11%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22.36	432.01	410.90	95.11%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 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 确保司改文职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权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的保障。</p> <p>目标 2: 加大我省检察系统内部审计工作力度。通过下审一级、聘用审计中介服务机构等方法, 实现了内审范围全覆盖。通过回头看、抽查审计等方法, 实现了内审重点再监督。</p> <p>目标 3: 规范省以下检察机关财政预算绩效管理, 聘用中介服务机构对省以下检察院开展预算绩效评价。</p>		2022 年实际完成检察文职人员保有数 20 人, 检察人员年度绩效考核称职率为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检查文职人员数量	>=21 人	20 人	本年度辞职人数角度, 招录人数较少
		质量指标	检察人员称职率	100%	1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各 3,188.55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0.06 万元，降低 5.3%。主要原因：我单位其他收入减少幅度较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045.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93.55 万元，占 95%；其他收入 151.52 万元，占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160.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82.1 万元，占 78.5%；项目支出 678.32 万元，占 21.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924.14 万元，占 77.5%；公用经费 557.96 万元，占 2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2,998.14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65.95 万元，增长 13.9%。主要原因：一是我院本年度退休人员由单位开支向社保开支过度，逐步完成退休人员的归口管理。由于 2021 年度未达到缴费条件，欠缴养老保险于 2022 年度结清；二是本年度人员经费中增加了绩效工资预算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98.1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9%。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70.54 万元，增长 18.6%。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经费中增加了绩效工资预算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98.1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79 万元，占 0.3%；公共安全（类）支出 2,498.44 万元，占 83.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6.84 万元，占 8.6%；卫生健康（类）支出 88.07 万元，占 2.9%；住房保障（类）支出 146 万元，占 4.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26.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8.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费用支出（项）年初未申请预算，支出决算为 8.7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追加国家赔偿费用，用于业务部门案件赔偿费用支出。

2.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774.21万元，支出决算为1828.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内人员工资福利经费及退休人员调资经费的增加。

3.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35万元，支出决算为175.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按照指标文件要求，将移支付资金列支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下。

4.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550.32万元，支出决算为463.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我院部分业务没有及时开展，投入部分时间和精力支援社区开展抗疫工作。

5.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0.45万元，支出决算为137.4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本年度退休人员由单位开支向社保开支过度，逐步完成退休人员的归口管理。由于2021年度未达到缴费条件，欠缴养老保险于2022年度结清。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94.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人员变动影响。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未申请预算，支出决算为 23.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抚恤金金额年初无法预计，本年度按实际支出金额追加此经费。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7.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人员变动影响。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45.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人员变动影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19.8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75.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 444.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6.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2%；较上年减少 5.93 万元，下降 18.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车辆均为近几年更新，车况较好，维护成本较低。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包含上年结余资金 39.22 万元，由于我院公车车况较好，维护成本较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5.71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106.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2%；较上年减少 5.93 万元，下降 18.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车辆均为近几年更新，车况较好，维护成本较低。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包含上年结余资金 39.22 万元，由于我院公车车况较好，维护成本较低。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5.71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汽油和日常保养。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6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十、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法律监督、检察综合事务管理等 2 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93.36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

（1）法律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60 分，评分较低的原因是一级项目申报时未设置效益指标（权重为 40 分）。项目全年预算

数 230.35 万元，执行数 230.35 万元，执行率为 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年初预计办理案件数量为 1200 件，全年实际办理案件数量为 1253 件，完成率为 104.4%；年初预计提起公益诉讼案件数量为 30 件，全年实际提起公益诉讼案件数量为 42 件，完成率为 140%。

(2) 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54.02 分，评分较低的原因是一级项目申报时未设置效益指标（权重为 4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32.01 万元，执行数 410.9 万元，执行率为 95.1%。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我院 2022 年度检察人员称职率为 100%，年底检察聘用制书记员保有量为 20 人，达到年初目标的 95.2%。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4.7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40.2 万元，降低 35.1%，主要是我院严格缩减机关运行经费中各项费用支出，对车辆维修、油卡使用等方面进行严格管理，对办公设备购置、维修（护）费等支出进行严格限制，缩减不必要的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1.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8.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2.3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2.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2.3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3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8 台摩托车，目前已无法使用，另有 6 台新增车辆暂未划分车辆用途，6 台已处置车辆因未能取得缴款书未完成下册手续；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检察监督：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二、其他检察支出：反映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费补助。

十五、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

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六、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